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682 号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1,5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4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95.1706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65%，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54.8294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8,894.8294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84.67%；网上发行数量为 1,610.00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15.3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12 元 / 股。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T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益方生物"A 股 1,610.00 万股。

根据《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 3,664.85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值，即 1,050.500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7,844.3294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4.6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660.50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5.3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4509015%。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T+2 日)16:00 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 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 = 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 ×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2 年 7 月 18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 2022 年 7 月 19 日(T+3 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 IPO 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规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 2022 年 7 月 13 日(T-1 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1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的下属企业	2,745,653	2.39	49,751,232.36	248,756.16	49,999,988.52	12
2	上海张江浩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47,392	1.43	29,850,743.04	149,253.72	29,999,996.76	12
3	中信证券益方生物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108,661	1.83	38,208,937.32	191,044.69	38,399,982.01	12
4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3,450,000	3.00	62,514,000.00	-	62,514,000.00	24
合计			9,951,706	8.65	180,324,912.72	589,054.57	180,913,967.29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了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309,2809,5309,7809
末"5"位数	12945,32945,52945,72945,92945
末"7"位数	4953243,6203243,7453243,8703243,9953243,3703243,2453243,1203243,1775569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益方生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53,210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益方生物 A 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2〕76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2〕77 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2〕213 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2〕212 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T 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 117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3,172 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 7,149,760 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 类投资者	5,071,780	70.94%	55,648,028	70.94%	0.10972090%
B 类投资者	10,640	0.15%	116,738	0.15%	0.10971617%
C 类投资者	2,067,340	28.91%	22,678,528	28.91%	0.10969907%
合计	7,149,760	100.00%	78,443,294	100.00%	0.10971458%

其中余股 4 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红锦融甄选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T+3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T+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上披露的《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0262367

联系邮箱：project_yfswecm@citics.com

发行人：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5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嘉友转债"
赎回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
- 赎回价格:100.584 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2 年 7 月 26 日
- 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市前，"嘉友转债"持有人可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2.73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友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嘉友转债"将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截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收市后，距离 2022 年 7 月 25 日("嘉友转债"停止交易日/停止转股日)仅剩 6 个交易日，2022 年 7 月 25 日为"嘉友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转股日。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2.73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 100.584 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因目前"嘉友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2 年 7 月 15 日收盘价为 146.58 元/张)与赎回价格(100.584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嘉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连续 23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嘉友转债"或"可转债")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友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嘉友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连续 23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嘉友转债"转股价格的 130%，已满足"嘉友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100.584 元/张。

其中，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 元/张)；

i:指可转债计息年度(2021 年 8 月 5 日至 2022 年 8 月 4 日)的票面利率为 0.6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1 年 8 月 5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2022 年 7 月 26 日)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 355 天。

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0.60%×355/365=0.584 元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584=100.584 元/张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嘉友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嘉友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2 年 7 月 26 日)起所有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2 年 7 月 26 日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嘉友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市前，"嘉友转债" 持有人可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2.73 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友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

(七)摘牌

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起，公司的"嘉友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和赎回有关的税收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的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584 元(含税)，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467 元(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584 元(含税)。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 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100.584 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收市后，距离 2022 年 7 月 25 日("嘉友转债"停止交易日/停止转股日)仅剩 6 个交易日，2022 年 7 月 25 日为"嘉友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转股日。特提醒"嘉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嘉友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友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0.584 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嘉友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嘉友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2 年 7 月 15 日收盘价为 146.58 元/张)与赎回价格(100.584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嘉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998888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 紫晶 公告编号:2022-094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紫晶存储")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3 日、3 月 17 日、3 月 23 日、4 月 18 日、6 月 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34 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38 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40 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划扣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50 号)、《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74 号)，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披露。

上述问询函下发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各方对所涉及相关问题进行核查，但由于上述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补充、完善，期间公司进行了相应的延期并披露了相关的进展情况，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问询函及违规担保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2022 年 3 月 25 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2022 年 4 月 2 日、2022 年 4 月 12 日、2022 年 4 月 19 日、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6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2022 年 5 月 27 日、2022 年 6 月 3 日、2022 年 6 月 11 日、2022 年 6 月 18 日、2022 年 6 月 25 日、2022 年 7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9 日分别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相关事项的进展及延期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2022-027、2022-029、2022-032、2022-048、2022-052、2022-057、2022-062、2022-065、2022-072、2022-076、2022-083、2022-088、2022-091)。上述问询函回复日期延期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

2022 年 7 月 11 日再次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撤诉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188 号)，要求公司对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前回复披露。

截至目前，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的各项落实工作仍在开展过程当中，由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核查需要较多外部单位配合，部分资料尚未获取，目前相关工作仍在推进当中，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拟继续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组织各方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预计将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前完成上述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延期回复期间如上述问询函涉及事项取得实质进展，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ST 紫晶 公告编号:2022-095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2】006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补充披露并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之前回复。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公司、相关人员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但由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要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2022 年 5 月 27 日、2022 年 6 月 3 日、2022 年 6 月 11 日、2022 年 6 月 18 日、2022 年 6 月 25 日、2022 年 7 月 2 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2022-058、2022-061、2022-066、2022-073、2022-077、2022-082、2022-089、2022-092)，《问询函》回复披露日期延期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前。

延期期间，公司组织各方加快工作进度，力争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鉴于目前涉及的部分问题仍需继续补充、完善，故公司再次延期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预计将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之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9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本公司将新增联泰基金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及开通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7208 C 类:007209	开通
中邮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08124	开通
中邮淳悦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8560 C 类:008561	不开通
中邮淳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659	不开通
中邮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0086 C 类:010087	开通
中邮兴荣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001	开通
中邮悦享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1872 C 类:011873	开通
中邮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1979 C 类:011993	开通
中邮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3227 C 类:013228	开通
中邮睿丰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3229 C 类:013230	开通
中邮鑫溢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3573 C 类:013574	开通
中邮尊佑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003	不开通
中邮能源革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5004 C 类:015005	开通
中邮睿泽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5266 C 类:015267	开通

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联泰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联泰基金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时，申购费率及定投费率不设折扣限制，若折扣前的原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首次申购、追加申购和定投起点金额调整为 0.01 元起，具体以联泰基金规定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基金产品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及定投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联泰基金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联泰基金的有关公告。

3、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三、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zichan.com	400-118-1188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n	400-880-1618 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个人客户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7 月 18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27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9 日起暂停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个人客户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恢复办理个人客户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e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关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开通在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协商一致，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开通在诺亚正行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目前本公司旗下在诺亚正行销售的开放式基金。

二、优惠方式：

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诺亚正行办理前述适用基金范围内基金的转换业务，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享有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诺亚正行最新公示为准。

三、咨询方式

1.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址: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诺亚正行所有。

2.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永赢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 2022 年 7 月 19 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好买基金代理本公司以下产品的基金销售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好买基金相关规定。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永赢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374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howbuy.com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05-8888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2 年 7 月 18 日起暂停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微动利、喜鹊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托管转入等业务。北京微动利、喜鹊财富恢复办理上述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